

2016 至 2019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
申請區議會撥款
舉辦「油尖旺北分區靈犬瑞氣嘉年華」活動

請議員通過從油尖旺區議會預留給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的撥款中撥出 240,000 元，供委員會舉辦「油尖旺北分區靈犬瑞氣嘉年華」。

計劃內容

2. 委員會成立的目的是，是向就影響油尖旺北分區內的民生、社會福利、環境衛生等問題，向有關政府部門反映，以及推動公眾參與地區事務。「油尖旺北分區靈犬瑞氣嘉年華」將透過為區內居民舉辦嘉年華，推動本區居民守望相助，互相關愛的精神，並同慶新春，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

財政承擔

3. 「油尖旺北分區靈犬瑞氣嘉年華」的財政預算為 240,000 元，並全數以區議會撥款支付。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

文件提交

4. 社區建設委員會已於 2017 年 9 月 7 日的會議上審議有關申請，並同意向區議會推薦有關申請。

5. 本文件將提交區議會 2017 年 9 月 28 日第十二次會議審議。

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

2017 年 9 月

4. 開支預算及收入來源

(A) 開支預算

請根據《撥款指引》附錄一的項目分類，列出整項活動計劃的開支詳情，包括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承擔的開支項目。凡未有於附錄一列明上限的開支項目，請納入編號14的「其他開支項目」，（見例二）

項目	單位費用 (元)	數量	預算開支(元)	申請區議會撥款額 (元)	所屬開支項目的分類編號 (請參閱《撥款指引》附錄一)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社建會認可的 申請撥款額 (元)	社建會批核 撥款額 (元)
例一 旅遊車	1,200	3	3,600	3,000	6.2		
例二 宣傳用品	2	50	1,000	1,000	1.4		
1 彩旗							
元宵燈謎花燈 40 個							
提供舞台							
設計及製作背景幕							
租用摺椅 及 租用長摺椅							
提供攤位帳篷佈置 (6呎 x 6呎 x 7呎)							
提供攤位帳篷佈置 (10呎 x 10呎 x 8呎)							
提供攤位帳篷佈置 連四邊圍布 (擬作更衣室用途) (6呎 x 6呎 x 7呎)	請見 下頁	請見 下頁	請見下頁	請見下頁			
提供音響連技術操控 人員							
租用鐵馬							
設計及製作道具拍照 相框							
設計及製作指示牌							
設計及印製宣傳海報							
設計及印製請柬							
設計及印製宣傳橫額							
設計及印製入場券							
典禮用品 (包括主禮嘉賓椅、 設計及製作啟動儀 式、嘉賓題名板、主 禮嘉賓名牌等)							

	嘉賓名牌						
	攤位遊戲獎品						
	幸運抽籤問答禮品						
	攤位遊戲設計比賽 獎盃(冠、亞、季各一個)						
	「我最喜愛表演」 比賽獎盃(冠、亞、季各一個)						
	攤位團體感謝狀						
	表演團體感謝狀						
	攤位評判感謝狀						
	服務團體感謝狀						
	司儀表演費						
	演出者表演費 (包音像版權費)						
	小丑扭波服務 (4.5 小時)	--	--	196,470	196,470		196,470
	棉花糖攤位(4.5 小時)						
	運動飲品						
	礦泉水						
	杯裝雪糕攤位 (4.5 小時)						
	爆谷攤位(4.5 小時)						
	彩繪攤位(4.5 小時)						
	串珠手繩攤位 (4.5 小時)						
	透明膠傘						
	攝影服務(4.5 小時)						
	原子印章						
	比賽投票箱(1 套)						
	量度及監察活動音量 服務						
	即影即有照相服務						
2	攤位團體津貼	800	22	17,600	17,600	4.3(a)	17,600
3	表演團體津貼	800	13	10,400	10,400	4.2	10,400
4	紀念品(利是封)	0.105	10 萬	10,500	10,500	4.9	10,500
5	郵費	2.8	1,000	2,800	2,800	1.15	2,800
6	義工車馬費津貼	50	30	1,500	1,500	7.4	1,500

7	租用貨車	75	2	150	150	6.1	140	
8	雜項	-	-	580	580	10	180	
		總額：		240,000	240,000		240,000	

(只適用於非特定團體、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

註：「申請區議會撥款額」並不同「社建會批核撥款額」。社建會批核撥款額 = 社建會認可的申請撥款額 × 100%、85% 或 70% (視乎上述活動是屬於甲、乙或丙類，請參閱《撥款指引》第 5.4 段)。而社建會認可的申請撥款額，是委員經過討論及根據《撥款指引》附錄一審核後的認可申請撥款額。

(只適用於非特定團體、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

申請團體希望社建會按照以下那一個活動類別審批有關申請? (請參閱《撥款指引》第 5.4 段)

☐ 甲類 (最高可獲全數申請額) ☐ 乙類 (最高可獲 85%申請額) ☐ 丙類 (最高可獲 70%申請額)

(B) 收入來源

請列出整項活動／計劃預期的收入：

	項目	款額(元)	數量
1.	預期獲批的區議會撥款	240,000	—
2.	團體自資的費用		—
3.	收費（ 元 x 人）		—
4.	捐贈／贊助		—
	(現金來源：)		—
	(實物類別及來源：)	#	#
	(服務類別及來源：)	#	#
	(其他-請註明類別及來源：)	#	#
5.	其他（請註明：)		
	總額：	240,000	—